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馨怡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0355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。(376550000A_1120035517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20035517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20035517_ATTACH3.xls)

主旨：轉知新竹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學學區劃分表、112學年度外
縣市入學新竹市國中新生名冊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市政府112年2月20日府教學字第1120030574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新竹市112學年度班級總量限制國民中學為：光武國中、竹
光國中及培英國中。
- 三、貴校如有設籍新竹市國民中學之應屆畢業生並有意就讀
者，請原就讀國小於下列日期前將名冊逕送各該國中，俾
利入學通知單寄發作業。
 - (一)新竹市一般國民中學：112年4月14日(星期五)。
 - (二)新竹市班級總量限制國民中學：112年3月4日(星期
五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
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112/02/21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

